

法硕：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若干问题探析三法律硕士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30/2021_2022__E6_B3_95_E7_A1_95_EF_BC_9A_E5_c80_530310.htm

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的证明责任问题 法条规定国家工作人员的财产或支出明显超过合法收入，差额巨大的，可以责令说明来源，本人不能说明其来源是合法的，差额部分以非法所得论，为此，有些人就认为当检察机关收集到足够证据证实某国家工作人员的财产或支出明显超过合法收入时，由于我国没有制定严格的申报财产的法律，犯罪嫌疑人没有说明自己财产来源的义务，刑法规定的“责令说明来源”使举证责任转移到嫌疑人身上，即他必须说明差额部分的来源是合法的，若不能说明，差额部分以非法所得论，这就导致了举证责任倒置。而在我国刑事诉讼中，理论上一般认为嫌疑人、被告人都不负举证责任，如让行为人承担证明责任是和无罪推定原则相左的。该罪的设立的确减轻了公诉机关的证明责任，但并没有改变证明规则，即仍然由公诉机关举证，而不是举证责任的倒置。在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的案件中，对构成该罪具有决定作用的，是行为人持有巨额财产而没有合法来源或“不能说明”合法来源的行为。在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的认定中，首先由司法机关查证合法收入与不明收入的差额巨大，并查明是否系其他犯罪所得，这个阶段嫌疑人当然可以进行辩护，司法机关查不清楚时，按照刑法规定，可以责令说明。但是，行为人的这种说明行为不同于举证责任。首先，从履行时间上看，“举证责任倒置”是指对司法机关的指控，行为人认为这一指控不能成立的，有提出反驳主张的义务并承担举证责任

。可见，行为人承担举证责任是在事先存在司法机关指控的情况下进行的，而本罪的说明行为是在司法机关尚未提出指控的情况下进行的，行为人能否说明影响到随后司法机关能否对其提出指控。其次，从履行程度上看，行为人承担举证责任，需要提供证据证明案件事实，而本罪行为人只需说明其财产的明确来源，无需提供任何其他的证据材料来证明其说明的真实性。这种说明的真实与否仍然需由司法机关证明。最后，从不履行的后果看，在举证责任倒置的情况下，行为人不履行举证责任，必然承担败诉的法律后果，行为人将因此承担刑事责任。而在本罪中，行为人不履行说明义务并不必然承担败诉法律后果。可见，在巨额财产来源不明案中，嫌疑人只需说明其财产的明确来源，无需提供证据证明其说明的真实性，司法机关对说明的真实与否承担证明责任，在司法机关没有证据否定说明真实性的情况下，不能对被告人定罪。考试 大100test.com编辑竭诚为你提供全面的优质考试资料！考试 * 大编辑预祝大家考试 大100test.com捷！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